

证券代码：000555

证券简称：ST 太光

公告编号：2009-031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09年11月27日，本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深圳市申昌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股权质押的通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特作如下公告：

深圳市申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昌科技”），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9,897,05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1.95%。2009年11月26日，申昌科技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98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81%）质押给昆山开发区国投控股有限公司，质押期限为2009年11月26日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上述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昆山开发区国投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12月，注册资本10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宋波，经营范围为投资与资产管理，是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止目前，公司第一大股东申昌科技持有的本公司股权累计质押的数量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98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81%。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11月27日